



货物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ZC-18GZ125

项目名称：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及电梯专业实训
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2018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7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错误! 未定义书签。
第五章.....	28
投 标 人 须 知.....	28
第六章.....	43
合同条款.....	4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52
投标文件目录表.....	5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校委托，对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及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编号：GDZC-18GZ125

二、项目名称：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及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675,000.00。

四、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1. 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交货期	最高限价
包组一	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并验收交付使用	人民币 360,000.00 元
包组二	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并验收交付使用	人民币 315,000.00 元

2.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3. 本项目各投标人只可参投其中一个包组，不能同时兼投多个包组。

五、供应商资格：（适用于各包组）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2.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包组二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C级或以上。
5. 本项目各包组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已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8年8月2日至2018年8月9日期间(每日9:00-12:0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223号之一栋5层526单元】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1.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适用于各包组)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的，提供法



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 以上资料均须同时放入投标文件中。

七、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8年8月23日09时00分—09时30分。

八、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223号之一栋5层527会议室。

九、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8年8月23日09时30分。

十、开标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223号之一栋5层527会议室。

十一、本公告期限自2018年8月2日至2018年8月9日止。

十二、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广东省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官窑教育路31号

联系人：孟老师

联系电话：0757-88568105

传真：0757-88568100

邮编：528000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223号之一栋5层525、526、527单元

联系人：韩小姐

联系方式：0757-81993027

传真：0757-81279048

邮政编码：528000

电邮：gdzccb@126.com

采购项目联系人：艾小姐

联系电话：0757-81993027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日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1.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第五章《投标人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第五章《投标人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对第五章《投标人须知》的修改及补充：	
一、说明	
1.1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校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之一栋 5 层 525、526、527 单元 电话：0757-81993027； 传真：0757-81279048。
二、招标文件	
12.1	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不举行。
25.1	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按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6.3.1	（境内货物）其他伴随的服务费用：（根据项目情况，编制人员列明。如交通、保险等）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输、保险、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
16.3.2	（境外货物）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无。
16.3.2	（境外货物）其他伴随的服务费用：无。
16.6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6.7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16.8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21.1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包组一：¥7,200.00 元（人民币柒仟贰佰元整） 包组二：¥6,300.00 元（人民币陆仟叁佰元整） 2. 投标保证金仅作为供应商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递交方式应



	<p>当采用以下任意一种形式递交：</p> <p>2.1 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必须保证其在投标截止时间时有效。</p> <p>2.2 以银行转账形式提交的，到账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陈村支行 投标保证金账号：9550880208287000184000079</p> <p>2.3 以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形式提交的，银行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银行出具，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专业担保机构出具，保函形式的有限期须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p> <p>3. 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除保函形式以外）。</p>
22.1	投标有效期：90 天。
23.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件一份。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5.1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
27.1	开标日期、时间和地点：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
五、开标与评标	
28.1	评标委员会由 5 名单数组成，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9.1	评标方法：各包组进行独立评审，均采用综合评分法。
33.2	各包组中标原则：各投标人不兼投不兼中，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六、授予合同	
38.1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40.1	履约保证金：无
41.1	<p>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按各包组独立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各包组的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货物类”计算。</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p>



用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

2. 投标人应签署第七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须凭**领取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fsggzy.cn）及招标代理机构网站（www.gdzczb.com）。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包组内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
3.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4.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5. 招标文件中标注“◆”为本次招标采购项目包组的产品主要标的，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6. 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交货期	最高限价
包组一	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并验收交付使用	人民币 360,000.00 元
包组二	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并验收交付使用	人民币 315,000.00 元

包组一 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

一、技术条款

1. 具体参数要求

一、云网络主要设备			
序号	名称	主要功能描述	数量及单位
1	云管理平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远程管理：通过浏览器即可访问云桌面管理平台，对该工作站及连接到该工作站上的云终端进行管理，实现随时随地对系统远程管理；并能远程更新系统固件。同时支持多教室管理。 2. 远程设置：自动对所有云终端进行数字标识，远程重启、关闭各云终端和服务端；设置云终端桌面背景、分辨率、登录密码等信息。 3. 资源池按需分配：可根据实际需要，为每台云终端分配适合的CPU、内存等系统资源，并可为学生云终端设置一块独立的硬盘分区，该分区数据不受重置、还原、切换操作系统影响。 4. 多频道环境部署：为每个教学应用场景分配相互独立的操作系统，可快速批量切换教学应用环境。也可随时恢复全新环境，免受运行速度慢，病毒困扰等。须支持对每一台云终端进行win8, win7, winxp, Linux 等多种系统桌面部署。 	48 点



		<p>5. 镜像链接：针对统一系统的应用场景，通过镜像链接引用，无需虚拟机逐台克隆，实现更快捷的环境部署，且占用更少空间，可一键上传并分配好工作站集群的镜像系统。</p> <p>6. 差异化应用设置：可对某一台或几台云终端进行重启、关机的管理，并可单独切换某一台或几台云终端的操作系统，支持每台云终端设置不同的分辨率。</p> <p>7. ▲模块化备援功能：支持一键设定学生工作站失效备援，当云计算网络中某一台工作站因故障不能提供服务时，其它工作站能主动援救，确保整个系统安全(投标时提供产品的演示截图作为证明材料)；</p> <p>8. ▲投标时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2	◆云服务器	<p>1. ★软硬件一体化设备，采用 2U 机架式构造，配服务器导轨，可统一置于 600*800mm 网络机柜进行统一管理/硬件性能 CPU 不低于 I7 6700/内存不低于 32GB DDR4，1T 企业级 SATA3 硬盘（金盘）；每个学生终端可分配内存不少于 2G/硬盘容量不低于 1T, 每个学生终端可分配容量不少于 100G/双千兆网卡，支持远程唤醒，统一开关机，具有集成的硬件加速功能，能够执行 TCP/UDP/IP 校验和分载以及 TCP 分段任务，主机处理技术可分载加速器，释放 CPU 资源，以处理其他应用程序；</p> <p>2. ▲必须支持模块化备援功能，当云计算网络中某一台工作站因运行故障不能提供服务时，其它工作站能主动援救，确保整个系统安全高效的运行(投标时提供产品的演示截图作为证明材料)；</p> <p>3. 具备远程管理功能，通过远程管理，重启、关闭、锁定各云终端和工作站；查询每台云终端的状态并更改操作系统、修改 IP 等；设置云桌面分辨率、背景图片、密码等基本信息。可批量实时监视所有学生的运行的桌面；</p> <p>4. ▲能为系统提供优秀的语音交互、同步传输性能，满足多种教学场景的应用。必须能实现所有云终端高清视频的点播流畅、高清视频的广播同步、语音交互无断裂无延迟(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语音性能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为证明材料)；</p> <p>5. 各学生端可分配硬件资源能实现差异性的量化管理，可根据实际需要，为每台云终端分配适合的 CPU、内存等系统资源；</p> <p>6. ▲每个学生端具有完整的独立计算机应用功能，必须能进行文件的下载、上传、存储等操作，学生能独立安装使用需要的软件(投标时提供产品的演示截图作为证明材料)。</p> <p>7. 服务器磁盘存储多个虚拟系统镜像，同一教学环境下可同时为不同终端分配多种版本的操作系统，如：win7, winxp, Linux 等；</p>	5 台



3	同步传输主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具有专利的高保真网络技术开发适用于语音数据同步传输的以太网服务器卡; 2. 可负载 128 台终端; 4 个 3.5mm 立体声音频接口及 1 个千兆以太网网络接口; 3. ▲频率响应 63~10KHZ (±2db), 语音延迟<4ms, 全通道失真度≤0.8% (投标时须投标时须提供产品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 4. ▲产品具有专利证书(投标时须提供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1 块
4	云(同步传输)交换主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确保课堂教学效果, 需采用具有专利的高保真网络技术开发适用于语音数据同步传输的以太网交换机; 能实现音视频信号与虚拟桌面信号同步, 在课堂应用时学生端接收信号同步; 2. 1 路千兆 RJ45 数据输入接口, 16 路百兆 RJ45 数据输出接口; 3. ▲频率响应 63~10KHZ (±2db), 语音延迟<4ms, 全通道失真度≤0.8% (投标时须投标时须提供产品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 4. ▲产品具有专利证书(投标时须提供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1 台
5	云(同步传输)交换分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确保课堂教学效果, 需采用具有专利的高保真网络技术开发适用于语音数据同步传输的以太网交换机; 能实现音视频信号与虚拟桌面信号同步, 在课堂应用时学生端接收信号同步; 2. 有 4 路百兆 RJ45 数据输入接口, 可负载 8/16 台云终端设备; 3. ▲频率响应 63~10KHZ (±2db), 语音延迟<4ms, 全通道失真度≤0.8% (投标时须投标时须提供产品检测报告作为证明材料); 4. ▲产品具有专利证书(投标时须提供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4 台
6	◆云终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同步以太网技术开发的适用于多媒体数据同步传输的云终端, 支持桌面虚拟化技术, 支持标准鼠标键盘、显示器接入; 2. 1 个标准网络接口 (RJ45)、1 个 VGA 接口、4 个 USB 接口 (两个前置, 两个后置, 支持 USB 鼠标键盘)、3.5mm 立体声耳机和麦克风接口 2 个、电源适配器接口。 3. ▲产品具有专利证书(投标时须提供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48 台
二、通用配套设备			
序号	名称	主要功能描述	数量
7	操作管理机	Intel I5 6500/Intel H 系列主板/8G DDR4/128G 固态+1T 硬盘/双接口集成显卡 (VGA+DVI) /集成声卡、网卡/DVD 刻录/硬盘保护/网络同传/机箱电源/键鼠/双 20 英寸显示器	1 台
8	KVM 切换器	1U 机架式安装, 8 口 USB 接口 KVM 切换器, 支持热插拔, 配 8 条原装线/含键鼠套装/	1 台



9	显示屏	LED 背光液晶显示屏，屏幕尺寸 19.5 英寸，分辨率 136×768，屏幕比 16:9，VGA 接口/含鼠键套。	48 台
10	教师控制台	尺寸：长 2000×宽 800×高 800mm；桌子材料采用 冷轧钢板 ，框架厚度 1.5mm，板材厚度 1.2mm。颜色为灰白色或订做其他色，左边为设备边柜	1 张
11	学生桌	尺寸：长 1300×宽 550mm×高 700mm；桌子材料采用 冷轧钢板 ，框架厚度 1.5mm，板材厚度 1.2mm。颜色为灰白色或订做其他色。	24 张
12	学生凳	尺寸：长 360×宽 260×高 420mm，方管结构，蓝灰颜色；凳子材料采用 16mm 双贴面三聚氰胺板，颜色为蓝白相间，选用 PVC 封边条，利用全自动封边机，对板材截面进行封边，粘力强，密封性好，选用 ABS 连接件，牢固耐用。	48 张
13	耳机	头戴封闭式立体声耳机，带抗静电话咪，动圈式工作方式，弹簧型导线。	49 个
14	全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24 个 10/100/1000Mbps 的千兆级端口网络标准：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ab，IEEE 802.3x，IEEE 802.1p 网络协议：CSMA/CDQoS：支持 IEEE802.1p QoS（4 队列）背板带宽：48GbpsMAC 地址表：8K。全国联保 3 年。	1 台
15	路由器（80 座以内）	企业级全千兆（有线）路由，Wan 口数量 2 个，Lan 口数量 3 个，带机量 80，原厂保修 1 年。	1 台
16	网络机柜	32U，2 米，宽 600×深 800×高 2055mm；	1 个
17	教师椅	1. 椅面/椅背选用优质网布面料；背垫/座垫选用一体成型高密度发泡成型棉；具有透气性强，回弹性好，不易变形，不老化，依人体工学设计. 使人体各部均匀受力； 2. 底座：电镀钢铁支架，气动升降； 3. 配件：采用优质螺丝五金配件，防震动及防松脱，让椅子的安全性能更加可靠。	1 张
18	交互式多媒体教学平台	4000 流明投影机+白板+音响设备，1 套	1 套
19	HDMI 线	15 米优质高清线，投影机用高清线连接。	1 条
20	PPT 激光笔/教鞭	斯立格 激光笔/教鞭	1 只
21	VGA 线（带磁环）	优质 VGA 线，黑色，15 米，线材：3+4VGA 线，128 编屏蔽层，	1 条
22	配套线材	配套线材 网线/电缆线/插座等	49 项
23	设备辅助材料等费用	PVC 线槽，VGA 分配器、电箱、空气开关、胶布、胶带、漏电开关、焊锡丝、玻璃胶、扎带定位片、插座、电源线、音视频线等。	1 项



24	布线及安装调试费用	强电（电源线）、弱电（6类网线）	49项
25	防静电地板（含地板开孔）	国标型。金冷轧钢板，经拉伸后点焊成形。外表经磷化后进行静电喷塑处理，内腔填充425#标准纯水泥，上表面粘贴高耐磨防火高压层板（HPL）或（PVC）板。由地板、横梁、支座组成，横梁、支座等材料厚度 $\geq 1\text{mm}$ 。集中载荷 $\geq 300\text{ Kg}$ ，均布载荷 $\geq 12500\text{ N/平方米}$ 。提供高承载防静电工作面和下部铺设各种线路的空间。横梁和自身高度可调的支座用螺钉连接成稳固的下部支承系统，地板镶嵌如横梁围成的方格内。	100平方米

注：

（1）上述技术参数为本项目所采购设备的基本配置要求，对未有注明的参数要求，均以标准配置为准。如在各技术参数中指出设备品牌、型号、产地或某些技术参数仅为某一品牌所特有的，仅起说明作用，并非指定，投标人可以选用替代的方案，但这种替代整体上要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2）软件建设遵循先进性、实用性、安全性、开放性与标准化等原则，保证系统建设、维护、使用的低成本、可靠性、安全性、易用性和易于维护，并要求软件具有良好的扩展性。

（3）★投标人如非制造商，如获中标，在双方签订合同前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必须提供云管理平台、云交换机、云终端及云服务器的设备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同时提供符合或优于上述产品技术参数对应表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缺上述任何一项资料者，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

2. 建设目标及总体要求

（1）基本要求

- ★采用云技术网络：系统到每个学生位只有一条双绞线，每个学生云终端采用ARM终端架构，要求云终端内置安卓系统，当与服务器断开时，安卓系统自启动，保证基本教学需求（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
- ★一室多用要求：要求满足信息化教学、语言教学，实现多系统推送，教学场景的快速切换，语言教学系统、多媒体教学系统等系统之间切换时间 ≤ 120 秒（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
- ★系统主要软硬件采用同一品牌：包括云管理平台、云交换机、云终端及云服务器（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

（2）技术性能要求：

▲音、视频广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师机的全屏画面信息通过网络传输发送到学生终端桌面，可达到：教师机至学生终端音频、视频广播延时$\leq 0.5\text{ms}$； 所有学生终端接收音频、视频广播的同步时间差$\leq 0.5\text{ms}$。
---------	--



▲师生语音对话	1. 教师可选定某一个组或任何一个学生进行双向对话，对话时，频率响应为 35 HZ -10kHz (±2dB)，谐波失真度≤0.18%，信噪比(A 加权) ≥72dB； 2. 语音对话延时≤6.2ms； 3. 语音断裂频率，10 分钟内无断裂。
▲示范教学	1. 教师可以任意设置 2-4 人参与的教学小组进行教学，并参与协作或向全班广播示范，其中语音指标可达到：频率响应为 35 HZ -10kHz (±2dB)，谐波失真度≤0.06%，信噪比(A 加权) ≥70dB； 2. 语音对话延时≤6.2ms； 3. 语音断裂频率，10 分钟内无断裂。
▲学生端二人对话	1. 教师可以将任意两个学生终端分成一个讨论组，各个小组相互独立，互不干扰，可达到：频率响应为 35 HZ -10kHz (±2dB)，谐波失真度≤0.03%，信噪比(A 加权) ≥72dB； 2. 语音对话延时≤6.2ms； 3. 语音断裂频率，10 分钟内无断裂。
▲协作式教学	1. 教师可以将任意三个学生终端分成一个协作组，各个小组相互独立，互不干扰，完成讨论、协作性学习任务，其中语音指标可达到：频率响应为 35 HZ -10kHz (±2dB)，谐波失真度≤0.04%，信噪比(A 加权) ≥70dB； 2. 语音对话延时≤6.2ms； 3. 语音断裂频率，10 分钟内无断裂。

备注：

上表中“▲”技术性能，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为证明材料。

二、商务条款

1. 其他要求

1) ★施工期间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施工，负责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做好电梯的施工安全及防护工作，对于施工人员因工作原因为采购人服务期间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免负一切责任（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

2.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 2) 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 5)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 6) 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3.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 自采购人组织项目验收合格后（以签字为准）开始，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至少为三年（部分产品另有规定除外），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设备及其配件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 2) 软件维护：供应商所提供的软件在安装期、试运转期及最终验收后的保修期内，由于在系统设计、软件BUG上等技术和质量问题而产生故障影响设备正常运转，以及采购人无法处理的主要问题，供应商应免费提供维护服务，即时解决软件存在的各种问题。
- 3)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售后维护工作，维护、操作培训应贯穿于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并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培训计划。组织采购人进行系统培训，同时提供培训文档和操作手册，保证采购人顺利掌握系统各项功能操作，包括使用和后期维护；中标人安排前来进行技术培训的人员的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 4)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 5) 质保期过后的维修只收取配件成本费，不收其它任何费用，配件优惠价在八折以上。提供3年的常用零配件价格表作为参考依据（投标时提供常用零配件价格表）。
- 6)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4. 安装、调试与验收

- 1) 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2)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 4) 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5) 正式上线使用并得到采购人认可后，方可进行验收。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5.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



-
- 2)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65%。
 - 3)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12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
 - 4)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
 - 5)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包组二 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一、技术条款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1	电梯专用模拟教学梯	<p>1. 设备功能要求: 可对电梯整体各个部件之间的运作模式有直观的了解,让学员了解每个部件的位置、电梯整体的构造。熟悉电梯运行过程中每个部件的功能及问题所在。</p> <p>2.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1) ★运行楼层及停站数量: 4层/4站 (2) 外型尺寸: 2.5m(高)*0.6m(宽)*0.6m(深) (3) 输入电压: AC 380V 50HZ (4) 控制方式: 可编程控制器(PLC)调压调速调频VVVF</p> <p>3. 设备随机配置要求: (1) 主机: 1台; (2) 控制柜: 1台; (3) 轿厢: 1套; (4) 厅门组件: 4套 (5) ▲限速器: 1套; (6) ▲安全钳: 1套; (7) 缓冲器: 2套(含轿厢缓冲器及对重缓冲器)。</p>	1套
2	1:1教学门机	门机系统一套要求: 通电可运行, 开门宽度 900mm(电阻型、变频型)	2套
3	电梯主机 教学电梯控制平台 限速器	无齿同步曳引机 功率: 小于 10 千瓦, 重量小于 400 千克 整套控制柜(包含电子板及线路各部件齐全) 双向限速器(通用型)	各 1 套
4	夹绳器	上行超速保护装置(通用型)	1套
5	整体轿厢实物组件	包含轿厢龙门架、轿顶、轿底、轿厢四壁及轿门 2 扇及附件等 载重 1000KG, 材质发纹不锈钢	1套
6	厅门组件	厅门挂板(开门宽度 900mm 通用型)	3套
7	样板架组件	电梯放样样板架整套(含附件) (通用型)	2套
8	脚手架组件	包含钢管及安装组件 (通用型)	1套
9	无脚手架安装平台组件	无脚手架安装平台整套(含附件) (通用型)	1套
10	液压式/弹簧式/ 聚氨酯缓冲器	液压式缓冲器(通用型, 速度 1.75m/s); 弹簧式缓冲器(通用型, 速度 1.0m/s 以下); 聚氨酯缓冲器(通用型, 速度 1.0m/s 以下)。	各 1 套
11	导轨支架	尺寸 70*70*6mm, 通用型	8套
12	轿厢导轨	轿厢导轨 T89, 13K	各 4 套



	对重导轨	对重导轨 T75, 5K, 铝合金	
13	电梯安全部件	配置要求: (含附件) 急停开关 10 个; 极限开关 10 个; 厅门门锁开关 10 套 (包含触头和触座)。	1 批
14	钢丝绳	规格 $\phi 12$	1 批
15	绳头装置	规格 $\phi 12$	1 批
16	对重架	规格 720*3200*7mm (通用型)	1 个
17	对重块	规格 680*150*5mm (铸铁)	1 批
18	砝码	20kg/块, 总重量 1.0 吨	1.0 吨
19	安装工具 维保工具	标准配置	各 25 套
20	检测工具	标准配置	5 套
21	电梯安全劳保用品	标准配置 (包含安全帽、全身式安全带、工作鞋、防割手套等)	25 套
22	电梯损耗用品	标准配置 (包含手套、油盅、道靴、门滑块等)	1 批
23	电梯外呼组件	标准配置外召系统 (包含外呼按钮、面板及线缆等)	5 套
24	电梯楼层显示器	标准配置外召系统 (包含厅外楼层显示、面板及线缆等)	2 套
25	电梯随行电缆 井道电缆 井道照明器材	标准配置, 40 芯电缆, 20*1、3*1	各 2 套
26	压码	13K、8K 通用型	各 100 个

二、商务条款

1.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 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 2) 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 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 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 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 5)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 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 6) 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2.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 保证期 (简称“质保期”) 为一年, 自设备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算。中标人提供本套设备的终身维修服务, 质保期内免费保修和免费保养。
- 2) 免费质保期后, 采购人可选择由中标人进行有偿维保工作, 或另外聘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日常维保。设备每两年需申报年审一次并代办向相关部门申报年审。



- 3) 中标人负责提供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及检测仪表（使用后归还），以及本梯安装调试报告及相应检测参数，由采购人验收。中标人须提供设备的原理图及使用说明书（中文）。
- 4) 在产品保质期内根据电梯专业技术检查项目的要求按时由持证上岗人员完成日常维护保养内容，中标人每月两次定期例行检查调校、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保持电梯的正常，安全运行状态，实施年度检查和安全质量检测确保所有安全装置动作灵敏，调校准确。
- 5)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每月进行质量跟踪回访、保养维护，由采购人作记录。
- 6) 中标人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在设备交付一个月内免费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值守培训。
- 7) 配备易损件服务：中标人以优惠的价格长期保证电梯设备易损件的供应，且保证供应之易损件为最低价格。
- 8) 在交付使用后，中标人将定期进行回访，并对系统故障的排除给予指导。
- 9) 中标人接到故障通知后，派遣持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电梯）人员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现场，一般故障在 24 小时内解决。

3. 安装、调试与验收

- 1) 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2)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 4) 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5)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4. 其他要求

- 1) ★维保期内，中标人保证采购人电梯的正常运行。因中标人违反操作规程而造成电梯损坏，其维修费由中标人全额承担。因中标人保养不善而引起的事故责任和造成采购人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 2) ★施工期间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施工，负责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做好电梯的施工安全及防护工作，对于施工人员因工作原因为采购人服务期间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免负一切责任（投标时必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
- 3) 中标人在供货及安装过程中，必须服从采购人的计划安排和整体协调。

5.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
- 2) 在设备安装完成并经过采购人验收后25天支付合同总价的65%；
- 3) 余款5%在设备验收合格后满1年的15天内付清。
- 4)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
- 5)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本项目按各包组进行独立评审，按包组的自然顺序进行评审。
3. 各包组评标步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5. 各包组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条款（适用于包组一、二）

审查项目	评审内容
资格性审查	与投标邀请函中“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投标时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2017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本年度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资信证明不能体现基本开户账户的，须另附开户许可证）； 3) 本年度任意1个月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包组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C级或以上复印件。



		本项目各包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已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招标文件的。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符合性审查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包组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投标时提供 1)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2) 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技术部分评分表（适用于包组一）

（40 分）

评审内容	分值
技术响应程度 (18 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18 分。有一项“▲”技术参数不满足扣 3 分，有一项非“▲”技术参数不满足扣 1 分，最多扣至 0 分。 带“▲”号条款的技术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不带“▲”条款的技术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产品彩页证明。
设备品质水平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可维护性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规定，技术支持资料是否齐全等进行比较： 所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可维护性高于国家标准规定，技术支持资料齐全，得 5 分； 所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可维护性符合国家标准规定，技术支持资料齐全，得 3 分； 所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可维护性符合国家标准规定，技术支持资料不够齐全，得 1 分。
技术服务与培 训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与培训方案进行横向比较： 技术服务与培训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高，得 5 分； 技术服务与培训方案较详细、较具体，可行性较高，得 3 分； 技术服务与培训方案粗略、可行性差，得 1 分。
售后服务 (12 分)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质保期结束后售后服务人员配置、专业经验及售后服务保障力评价等进行横向比较： 人员配置合理，经验丰富，保障力度高得4分； 人员配置较合理，经验较丰富，保障力度较高得2分； 人员配置一般，经验一般，保障力度一般得 1 分。 投标人自有（非租赁）售后服务车辆的，每辆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作证明材料） 根据各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便捷性、快速响应采购人服务要求的可行性及优越性进行比较评审： 服务便捷性高，响应迅速，服务措施合理的得3分； 服务便捷性较高，响应较快，服务措施较好的得2分； 服务便捷性一般，响应一般，服务措施一般的得1分。 【同时提供售后服务点到采购人距离百度截图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作证明材料】 （①自有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②合作的，同时提供合作方的营业执照及双方签订的协议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商务部分评分表（适用于包组一）

（30 分）

评审内容	分值
投标人实力 (10分)	根据投标人获得有效认证证书情况： 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 2 分； 2.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3. 民营科技企业证书，得 2 分； 4. 工商管理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得 2 分； 5.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拟投入人员情况 (14分)	项目主要技术负责人（只限 1 人）同时具有： ①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项目经理证书；②数据中心（机房）规划设计工程师；③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师；④安全防范工程师。 同时具有上述四个证书的，得 6 分；同时具有其中三个证书的，得 4 分；同时具有其中两个证书的，得 2 分；具有其中一个证书的，得 0.5 分；无得 0 分。 本项最高 6 分。 (同时提供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官方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打印件、证书复印件及 2018 年 4-6 月于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资料作为证明材料，缺一不得分)
	售后服务人员水平： 获得 IT 服务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同时提供国家 ITSS 培训考试-证书查询系统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打印件及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实施技术人员情况（除项目主要技术负责人外）： 人数最多的得 4 分；人数较多的得 2 分；人数较少的得 1 分。 (提供以上人员 2018 年 4-6 月于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资料作为证明材料)
同类项目业绩 (6分)	根据各投标人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同时提供合同和验收报告复印件作证明材料)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技术部分评分表（适用于包组二）

（40 分）

评审内容	分值
技术响应程度 (6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6分。有一项“▲”技术参数不满足扣2分，有一项非“▲”技术参数不满足扣1分，最多扣至0分。带“▲”号条款的技术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若“用户需求书”中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需提供产品彩页证明。 不带“▲”条款的技术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产品彩页证明。
设备品质水平 (10分)	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可维护性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规定，技术支持资料是否齐全等进行比较： 所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可维护性高于国家标准规定，技术支持资料齐全，得10分； 所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可维护性符合国家标准规定，技术支持资料齐全，得6分； 所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可维护性符合国家标准规定，技术支持资料不够齐全，得3分。
工期及进度计划 (3分)	根据工期是否满足要求，按承诺工期完工的保障措施，进度计划是否详尽、合理、进度计划与工期安排是否衔接对应进行横向比较： 工期及进度计划合理、科学、可行性高，得3分； 工期及进度计划合理性、可行性尚可，得2分； 工期及进度计划合理性、可行性程度较低，得1分。
施工方案 (3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施工方案进行横向比较： 施工方案合理、具体、详细、可行性高，得3分； 施工方案较合理、较具体、较详细、可行性尚可，得2分； 施工方案一般合理、粗略、可行性程度较低，得1分。
技术服务与培训 (3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与培训方案进行横向比较： 技术服务与培训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高，得3分； 技术服务与培训方案较详细、较具体，可行性较高，得2分； 技术服务与培训方案粗略、可行性差，得1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措施 (5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措施，服务质量进行横向比较： 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措施周全，服务质量好，得5分； 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措施较周全，服务质量较好，得3分； 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措施差，服务质量差，得1分。



售后服务点 (10分)	根据各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便捷性、快速响应采购人服务要求的可行性及优越性进行比较评审： 服务便捷性高，响应迅速，服务措施合理的得10分； 服务便捷性较高，响应较快，服务措施较好的得6分； 服务便捷性一般，响应一般，服务措施一般的得3分。 【同时提供售后服务点到采购人距离百度截图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作证明材料】 (①自有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②合作的，同时提供合作方的营业执照及双方签订的协议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
----------------	--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商务部分评分表（适用于包组二）

（30分）

评审内容	分值
管理制度 (5分)	根据各投标人具备完善的自身内部管理架构、运行管理制度、档案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自查评估制度情况进行横向比较： 管理制度完善，得5分； 管理制度较完善，得3分； 管理制度完善性较低，得1分。
投标人实力 (6分)	投标人具有： 1. 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AAA级信用企业等级证书得2分； 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AA级信用企业等级证书得1分； 本小项最高得2分。 2. 获得工商管理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得2分； 3. 高新技术企业得2分； 最高得6分。 （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拟投入人员情况 (7分)	根据各投标人拟投入项目人员中取得与特种设备相关的 三级或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的，每提供一人得2分，最高得6分。 （同时提供 职业资格证书 复印件及人员2018年4月-6月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文件作为证明材料）
	根据各投标人拟投入项目人员中具有有效期内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的，得1分。 （同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及人员2018年4月-6月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文件作为证明材料）
同类项目业绩 (12分)	根据各投标人2015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12分。 （同时提供合同复印件和验收报告复印件作证明材料）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格评分表（适用于包组一、二）

（30分）

1. 价格核准：

1.1.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1.2.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4. 按下列第3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进行价格扣除。

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备注：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3.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3.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3.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3.4.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3.4.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 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3.5.1. 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3.6.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说明

- 1.1.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贷款。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见**投标资料表**。
- 1.3. 本次采购项目资金性质见**投标资料表**。

2 定义及解释

- 2.1. 服务：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以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2.2. 货物：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2.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2.4. 监管部门：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2.5. 评标委员会：是依法组建的、负责本次采购的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2.6. 中标人：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2.7. 日期：指公历日。
- 2.8. 合同：依据本次货物及服务招标采购结果签订的协议。
- 2.9.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已在采购代理机构处成功办理报名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投标。
- 3.4.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同



一采购项目包组投标，共同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外。

- 3.5.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供应商资格”的特殊条款。
- 3.6. 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4.1. 合同中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 4.2.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4.3.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4.4. 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时，应当坚持有利于本国企业自主创新或消化吸收核心技术的原则，优先购买向我方转让技术、提供培训服务及其他补偿贸易措施的产品。

5 禁止事项

- 5.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 5.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3.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 5.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6 保密事项

- 6.1.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等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7 投标费用

- 7.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8 知识产权

- 8.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响应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 8.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8.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



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9 其它

- 9.1. 供应商（投标人）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 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10.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规及配套的政策性规定。
- 10.2.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 10.3. 招标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章 评分体系和标准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六章 合同条款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0.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10.5.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的或在解答潜在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11.2.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11.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2 招标文件的答疑或现场考察

- 12.1. 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有必要，投标人可以自行考察现场情况、周围环境及交通等状况。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则按以下规定：
- 12.1.1. 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12.1.2. 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潜在投标人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12.2.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3.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初审（资格性和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 14.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5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5.2.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5.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监管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5.4.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6 投标报价

- 16.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



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6.2.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16.3.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16.3.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制造的货物：

16.3.1.1. 报所供货物的货价；

16.3.1.2. 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货物在制造或者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16.3.1.3. 如果**投标资料表**中有规定，报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的有关费用。

16.3.1.4.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如有）。

16.3.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制造的货物（适用于若项目采购包组允许采购进口的情形）

16.3.2.1. 报所供货物的货价；

16.3.2.2. 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货物在关境外进口时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16.3.2.3. 如果**投标资料表**中有规定，报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的有关费用。

16.3.2.4.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如有）。

16.4.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16.5.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16.3条的规定将投标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6.6. 除**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7. 除**投标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8. 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 投标货币

17.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在投标时必须用人民币报价。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8 联合体投标

18.1. 除非**投标邀请函**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函**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8.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合格的投标人”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供应商资格”的特殊条款要求；

18.1.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采购项目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18.1.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8.1.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8.1.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9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9.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投标邀请函**，如果允许联合体投标，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9.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20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20.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20.3.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0.3.2. 采购人在《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服务所必需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包括其货源及现行价格；

20.3.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21 投标保证金

21.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21.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副本向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之日起在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21.4.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1.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21.4.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1.4.3. 依法取消中标资格；

21.4.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



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21.4.5.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21.4.6.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2 投标有效期

- 22.1. 投标应自**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 22.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23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23.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原则上采用 A4 纸制做。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的规定，同时提交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23.2. 投标文件正本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人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投标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应为正本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23.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才有效。
- 23.4. 投标文件的正本，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名处，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4.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还应将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退投标保证金说明、电子介质单独一起密封提交，若本采购项目包组接受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一并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信封**”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



密封的投标文件。“开标信封”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2. 信封均应：

- 24.2.1. 清楚注明递交至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 24.2.2. 注明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填入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 24.2.3. 信封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 24.2.4. 如果信封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5 投标截止期

- 2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 25.2.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25.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 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
- 26.2. 投标人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署、密封、标记、盖章和递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6.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6.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限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27 开标

- 27.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7.2. 开标时，由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现场记录人员将做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及相关与会代表签名确认（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如有疑问或者质疑应当场提出，否则视



为同意)。

27.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否则视为无疑义。

27.4.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 评标时不予承认。

28 评标委员会

28.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 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政府采购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构成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8.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8.2.1. 评标委员会中, 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28.2.2. 参与招标文件、进口产品论证的;

28.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8.2.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28.2.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8.2.6.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8.2.7.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8.3.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8.4.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9 评标方法

29.1.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

29.2. **综合评分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9.3. **最低评标价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9.4. 在评标期间,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 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30 投标文件的初审

3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30.2.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人是否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30.3.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31.1条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0.4.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并书面要求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序。
- 30.5.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30.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30.6.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条款》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条款》。**
- 30.6.2.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1.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1.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 32.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2. 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33 授标与定标原则

- 3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33.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3.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包组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3.5.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包组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33.6.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33.7. 评审结果确定后，采购人根据需要通知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2个工作日内，按投标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没有按约定提交原件的，报监管部门核实后按虚假应标处理。
- 33.8.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4 废标



3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3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5 询问、质疑、投诉

35.1. 询问

- 35.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 35.1.2. 招标采购单位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5.2. 质疑

35.2.1. 质疑期限：

- 35.2.1.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之日早于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 35.2.1.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5.2.1.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5.2.2. 提交要求：

- 35.2.2.1. 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 35.2.2.2.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日期。质疑函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公章。质疑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需提供质疑函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5.2.2.3. 质疑函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应当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起计算，收到日期则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 35.2.2.4.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及有关材料是外文的，质疑供应商应当提供中文简体字译本。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 35.2.2.5.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质疑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



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5.2.2.6. 质疑供应商需要修改、补充质疑函的，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质疑函收到日期以提交修改或补充的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35.2.3. 质疑的时效期间从起算日期的次日开始计算。

35.3. 投诉

35.3.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六、 授予合同

36 中标人的确定

36.1.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6.2. 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37 中标通知书

37.1. 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7.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7.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8 合同的订立

38.1. 除非**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8.2. 招标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8.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39 合同的履行

39.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

39.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40 履约保证金

40.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资料表**规定的金额，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1 招标代理服务费

41.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41.2.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00~500 万元	1.1%
500~1000 万元	0.8%
1000~5000 万元	0.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1~5 亿元	0.05%
5~10 亿元	0.035%
10~50 亿元	0.008%
50~100 亿元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85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85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2.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2.8 = 8.7 \text{ (万元)}$$

41.3. 经依法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第六章 合同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包组一：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项目编号GDZC-18GZ125招标项目，由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发给乙方（中标人）的中标通知书；
2. 项目编号GDZC-18GZ125招标项目，乙方（中标人）中标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服务承诺；
3. 项目编号GDZC-18GZ125招标文件；
4.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二、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_____元； 大写：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四、其他要求

施工期间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施工，负责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做好电梯的施工安全及防护工作，对于施工人员因工作原因为甲方服务期间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免负一切责任。

五、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2. 乙方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 设备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六、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七、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12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
4.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八、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自甲方组织项目验收合格后（以签字为准）开始，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至少为三年（部分产品另有规定除外），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设备及其配件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2. 软件维护：供应商所提供的软件在安装期、试运转期及最终验收后的保修期内，由于在系统设计、软件BUG上等技术和质量问题而产生故障影响设备正常运转，以及甲方无法处理的主要问题，供应商应免费提供维护服务，即时解决软件存在的各种问题何BUG的问题。
3.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售后维护工作，维护、操作培训应贯串于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并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培训计划。组织甲方进行系统培训，同时提供培训文档和操作手册，保证甲方顺利掌握系统各项功能操作，包括使用和后期维护；乙方安排前来进行技术培训的人员的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4.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5. 质保期过后的维修只收取配件成本费，不收其它任何费用，配件优惠价在八折以上。提供3年的



常用零配件价格表作为参考依据。

6.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九、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十、验收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3.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1.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1.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相关监督管理部门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见证单位（盖章）：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包组二：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甲方（采购人）：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中标人）：

电话： 传真： 地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项目编号GDZC-18GZ125招标项目，由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发给乙方（中标人）的中标通知书；
2. 项目编号GDZC-18GZ125招标项目，乙方（中标人）中标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服务承诺；
3. 项目编号GDZC-18GZ125招标文件；
4.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二、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_____元； 大写：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2. 乙方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 设备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五、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六、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 在设备安装完成并经过甲方验收后25天支付合同总价的65%做为验收款；
3. 余款5%在设备验收合格后满1年的15天内付清
4.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一年，自设备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算。乙方提供本套设备的终身维修服务，质保期内免费保修和免费保养。
2. 免费质保期后，甲方可选择由乙方进行有偿维保工作，或另外聘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日常维保。设备每两年需申报年审一次并代办向相关部门申报年审。
3. 乙方负责提供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及检测仪表（使用后归还），以及本梯安装调试报告及相应检测参数，由甲方验收。乙方须提供设备的原理图及使用说明书（中文）。
4. 在产品保质期内根据电梯专业技术检查项目的要求按时由持证上岗人员完成日常维护保养内容，乙方每月两次定期例行检查调校、润滑、清洁等保养工作，以保持电梯的正常，安全运行状态，实施年度检查和安全质量检测确保所有安全装置动作灵敏，调校准确。
5. 在质保期内乙方每月进行质量跟踪回访、保养维护，由甲方作记录。
6. 乙方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在设备交付一个月内免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值守培训。
7. 配备易损件服务：乙方以优惠的价格长期保证电梯设备易损件的供应，且保证供应之易损件为最低价格。
8. 在交付使用后，乙方将定期进行回访，并对系统故障的排除给予指导。
9. 乙方接到故障通知后，派遣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人员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现场，一般故障在 24 小时内解决。

八、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九、验收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3.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其他要求

1. 维保期内，乙方保证甲方电梯的正常运行。因乙方违反操作规程而造成电梯损坏，其维修费由乙方全额承担。因乙方保养不善而引起的事故责任和造成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与甲方无关。
2. 施工期间遵守甲方有关制度，文明施工，负责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做好电梯的施工安全及防护工作，对于施工人员因工作原因为甲方服务期间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免负一切责任。
3. 乙方在供货及安装过程中，必须服从甲方的计划安排和整体协调。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



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 其它

1.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 合同生效

1.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相关监督管理部门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见证单位（盖章）：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开标信封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GDZC-18GZ125

项目名称：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及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
安装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参投包组：

递交地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目录表

1. 自查表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条款》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投标时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包组二: 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C级或以上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本项目各包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已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符合性审查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包组最高限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1)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2) 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技术、商务文件已提交（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备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2) 技术评审自查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第()页
2.			第()页
3.			第()页

备注: 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的填写。

3) 商务评审自查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第()页
2.			第()页
3.			第()页

备注: 根据《商务部分评分表》的填写。

4) 价格评审自查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如有)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页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第()页	
3.	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第()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第()页
		政策适用性说明(可选)	第()页

2. 其他内容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序号	其他内容资料	证明文件(如有)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第()页
2.	用户需求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第()页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页
4.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第()页
5.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第()页
6.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内容	第()页



格式 1

投 标 函

致：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DZC-18GZ125），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_____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_____（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_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广东省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校（采购人）和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投标人地址）_____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格式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项目编号：GDZC-18GZ125）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的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本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正面）</p>
--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反面）</p>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格式 5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交货期
包组一	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	小写: RMB _____ 大写: _____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并验收交付使用
包组二	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小写: RMB _____ 大写: _____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并验收交付使用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

1. 此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 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小信封中。
2.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 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 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五章“投标报价”要求。
4. 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格式 6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一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p>★投标人如非制造商,如获中标,在双方签订合同前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必须提供云管理平台、云交换机、云终端及云服务器的设备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同时提供符合或优于上述产品技术参数对应表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缺上述任何一项资料者,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u>(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u></p>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p>★采用云技术网络:系统到每个学生位只有一条双绞线,每个学生云终端采用 ARM 终端架构,要求云终端内置安卓系统,当与服务器断开时,安卓系统自启动,保证基本教学需求<u>(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u>。</p>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3	<p>★一室多用要求:要求满足信息化教学、语言教学,实现多系统推送,教学场景的快速切换,语言教学系统、多媒体教学系统等系统之间切换时间≤120秒<u>(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u>。</p>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4	<p>★系统主要软硬件采用同一品牌:包括云管理平台、云交换机、云终端及云服务器<u>(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u></p>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u>材料</u>)。			
5	★施工期间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施工，负责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做好电梯的施工安全及防护工作，对于施工人员因工作原因为采购人服务期间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免负一切责任 <u>(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u> 。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
2. 本表中“原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一) 承诺函

我司于_____年__月__日参加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及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项目编号：GDZC-18GZ125）包组一的采购活动，现根据项目要求作出承诺：

1. 我司承诺如非制造商，如获中标，在双方签订合同前5个工作日内，我司提供云管理平台、云交换机、云终端及云服务器的设备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同时提供符合或优于上述产品技术参数对应表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缺上述任何一项资料者。
2. 我司承诺采用云技术网络：系统到每个学生位只有一条双绞线，每个学生云终端采用 ARM 终端架构，要求云终端内置安卓系统，当与服务器断开时，安卓系统自启动，保证基本教学需求。
3. 我司承诺一室多用要求：要求满足信息化教学、语言教学，实现多系统推送，教学场景的快速切换，语言教学系统、多媒体教学系统等系统之间切换时间≤120 秒。
4. 我司承诺系统主要软硬件采用同一品牌：包括云管理平台、云交换机、云终端及云服务器。
5. 我司承诺施工期间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施工，负责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做好电梯的施工安全及防护工作，对于施工人员因工作原因为采购人服务期间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均由我司负责，采购人免负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二

项目编号：GDZC-18GZ125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 /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运行楼层及停站数量：4层			见《投标文



	/4 站			件》第__页
2	★维保期内，中标人保证采购人电梯的正常运行。因中标人违反操作规程而造成电梯损坏，其维修费由中标人全额承担。因中标人保养不善而引起事故责任和造成采购人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3	★施工期间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施工，负责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做好电梯的施工安全及防护工作，对于施工人员因工作原因为采购人服务期间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免负一切责任（ <u>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u> ）。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
2. 本表中“原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二）承诺函

我司于_____年__月__日参加多功能网络化智能实训室采购及电梯专业实训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项目编号：GDZC-18GZ125）包组二的采购活动，现根据项目要求作出承诺：

我司承诺施工期间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施工，负责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做好电梯的施工安全及防护工作，对于施工人员因工作原因为采购人服务期间引起的各种工伤、



安全事件和事故，均由我司负责，采购人免负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7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原厂商及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货物类费用									
1									
2									
3									
.....									
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1									
2									
.....									
总计	¥: _____ 大写: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

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格式 9

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包组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适用于包组__）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 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 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 11

投标货物的详细情况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 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 写, 不能照抄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 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 文件指引
带“▲”的重要条款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4			见第__页
一般技术条款 (除带“★”和“▲”之外的技术条款)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4				见第__页

1. 用户需求中的“▲”号条款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必须一并提供, 否则视为不响应。
2. “原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 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12

投标货物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一

项目编号：GDZC-18GZ125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投标货物的详细情况

- 1.1. 投标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测试手段。
- 1.2. 投标货物主要配件、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提供情况说明。
- 1.3.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2. 投标技术服务方案

- 2.1. 设备品质水平。
- 2.2. 技术服务与培训。
- 2.3. 售后服务。
- 2.4.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投标货物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二

项目编号：GDZC-18GZ125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投标货物的详细情况

- 1.1. 投标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测试手段。
- 1.2. 投标货物主要配件、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提供情况说明。
- 1.3.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2. 投标技术服务方案

- 2.1. 设备品质水平
- 2.2. 工期及进度计划
- 2.3. 施工方案
- 2.4. 技术服务与培训
- 2.5. 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措施
- 2.6. 售后服务点
- 2.7.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1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和奖项：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4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项目编号：GDZC-18GZ125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主要设备名称	合同总价	签约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5

拟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项目编号: GDZC-18GZ125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4.									见第__页
5.									见第__页
6.									见第__页
7.									见第__页
8.									见第__页

备注: 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16

用户需求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一

项目编号：GDZC-18GZ125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 指引
1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见第__页
2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见第__页
3	安装、调试与验收			见第__页
4	付款方式			见第__页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商务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此表中“原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_____



用户需求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包组号： 二

项目编号：GDZC-18GZ125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 指引
1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见第__页
2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见第__页
3	安装、调试与验收			见第__页
4	其他要求			见第__页
5	付款方式			见第__页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商务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此表中“原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GDZC-18GZ125）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如我方违反前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司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格式 18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特别提醒：

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原则上，我司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投标人必须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

我方为____（项目名称）____的投标（项目编号为：GDZC-18GZ125）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____（大写金额）____元，请退还____（包组号）____投标保证金____（小写金额）____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小信封中。当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招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填写在“退投标保证金说明”上的内容，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公章）：

日 期：